

兴业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06月23日

送出日期：2025年06月2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业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混合（FOF）	基金代码	018812
基金简称A	兴业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混合（FOF）A	基金代码A	018812
基金简称C	兴业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混合（FOF）C	基金代码C	018813
基金管理人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09月26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开放式（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但每份基金份额锁定期为6个月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朱小明	2023年09月26日		2012年07月01日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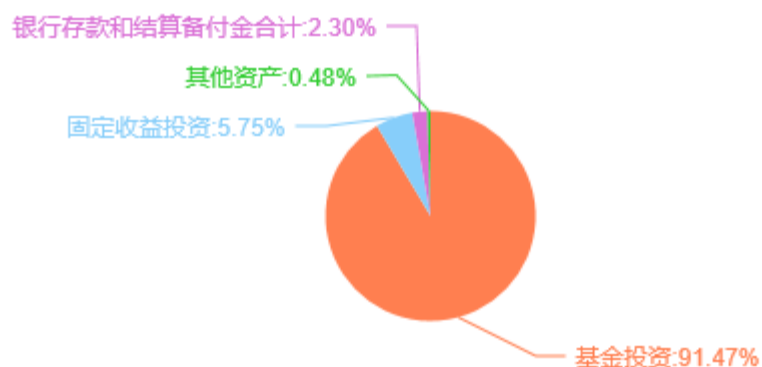
该部分内容基金投资者可通过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资产配置和基金优选，在控制产品风险收益特征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包括Q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ETF等）、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

	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等权益类资产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30%；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ETF）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10%；投资于QDII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以及偏股混合型基金。计入权益类资产的偏股混合型基金指至少满足以下一条标准的混合型基金： （1）基金合同约定投资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 （2）基金最近四个季度定期报告披露的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60%。 如果法律法规对该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会做相应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政策导向、产业趋势、资金利率、资本市场、基金公司、基金产品以及基金经理等方面的深入分析评估，采用“自上而下”动态调整大类资产配置和“自下而上”优选基金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努力控制风险和保持充足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2、基金优选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债券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普通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85%+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1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FO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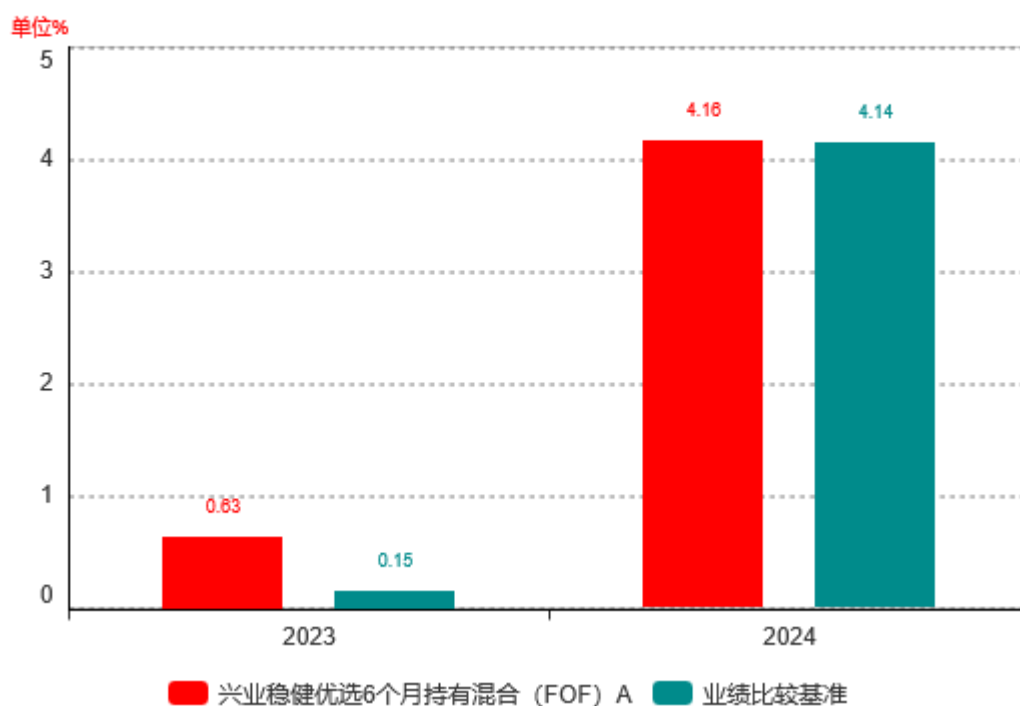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5年0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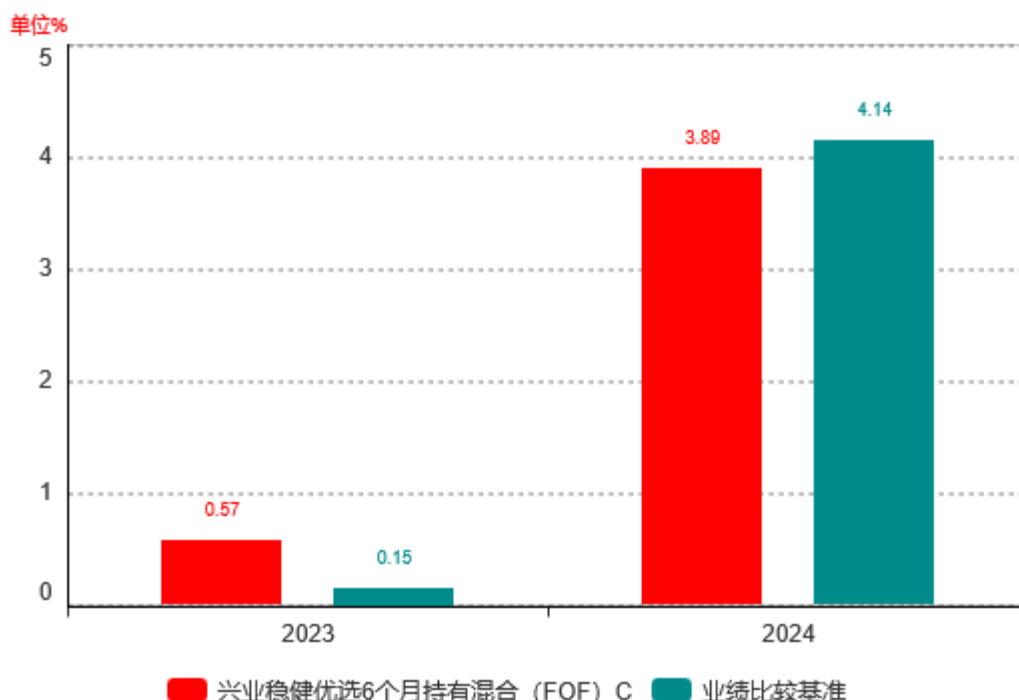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兴业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混合（FOF）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0.80%	
	100万≤M<300万	0.50%	
	3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1000.00元/笔	

申购费C：C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A：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但对每一份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分别计算6个月的“锁定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锁定期届满后的下一工作日起，方可申请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原份额）所获得的红利再投资份额的锁定期，按原份额的锁定期计算。

赎回费C：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但对每一份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分别计算6个月的“锁定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锁定期届满后的下一工作日起，方可申请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原份额）所获得的红利再投资份额的锁定期，按原份额的锁定期计算。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元）	收取方
管理费	0.6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C	0.2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35,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部分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0）的0.60%年费率计提。

3、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部分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0）的0.15%的年费率计提。

4、本基金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年金额，由基金整体承担，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5、年费金额单位：元。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兴业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混合（FOF）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0.85%

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兴业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混合（FOF）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1.10%

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市场中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为基金中基金，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所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基金份额净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持有基金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等。

另外，本基金特有风险包括：

本基金作为基金中基金，具有对相关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不能完全规避市场下跌的风险和个股风险，在市场大幅上涨时也不能保证基金净值能够完全跟随或超越市场上涨幅度。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在基金份额净值披露时间、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时间、基金暂停估值、暂停申购赎回等方面的运作不同于其他开放式基金，面临一定的特殊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对每笔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分别设置6个月的锁定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锁定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起，方可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锁定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因此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的业绩表现、持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水平等因素将影响到本基金的基金业绩表现。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可能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以及其他风险等将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QDII基金，因此本基金可能间接面临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法律和政治风险、会计制度风险、税务风险等风险。并且，由于本基金可以投资于QDII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确认日、支付赎回款项日以及基金份额净值公告日等可能晚于一般基金。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基金资产主要投资于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除了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持有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托管费，申购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ETF除外）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不包括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部分）、销售服务费等，基金中基金承担的相关基金费用可能比普通的开放式基金高，从而可能对本基金的收益水平造成影响。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范围与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所投资或持有的占本基金相当比例的基金份额暂停估值、暂停申购/赎回、暂停上市或二级市场交易停牌，本基金可能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业务。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赎回资金到账时间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卖出或赎回持有基金所得款项的到账时间，赎回资金到账时间可能较长，受此影响本基金可能存在赎回资金到账时间较晚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风险及证券化风险。资产风险源于资产本身，包括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证券化风险主要表现为信用评级风险、法律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基金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调解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决定，仲裁费由败诉方承担。

争议处理期间，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恪守各自的职责，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基金合同规定的义务，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基金合同》受中国法律（仅为基金合同之目的，在此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管辖并从其解释。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或拨打客服热线4000095561咨询。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